

保險系與新光人壽產學合作 培育人才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陳若& #20264淡水校園報導】繼上月與錠崙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合作，簽定「產學合作協議」，保險系又於本月9日，由校長張家宜代表與新光人壽總經理潘柏錚簽定建教合作合約書，計劃培養優秀保險人才，共創雙贏。

張校長表示，學生尚未畢業，就可以到這麼好的環境實習，相信對學習成效及未來就業助益很大。潘柏錚則指出，新光在2004年獲得國家品質獎，而淡江也於今年通過國品獎的考驗，相信兩者的結合，絕對是品質保證。

合約期效自簽約日起共2年，由新光人壽提供學術研究所需要之資料、優秀學生獎助學金、輔導學生考取壽險相關專業證照、提供在校生參觀、實習及畢業生就業機會等。雙方亦將合作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及學術研討會等。保險一江富笙聽到這個好消息，開心地說：「在學期間就能到企業參觀、實習，有助於提早了解職場狀況，如果有機會，我會積極爭取。」